

证券代码：837102

证券简称：星华反光

主办券商：长城证券

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、现金流状况和资本公积的实际情况，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，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中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拟定 201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9,000,000 股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23.333334 股，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30,000,000 股，注册资本变更为 30,000,000 元。

本次由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 5,160,000.00 元转增的股本，股东无需缴纳个人所得税；净资产折股形成的资本公积 15,840,000.00 元转增的股本，股东根据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等有关政策缴纳个人所得税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本议案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

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三、其他

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任务。

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星华反光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19日